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深圳市阳和生物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和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3,005,6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8%；连庆明持有公司股份 391,9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苏彩龙持有公司股份 444,8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黎晓明持有公司股份 172,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石壮平持有公司股份 137,1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杨崇祥持有公司股份 105,5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周东耀持有公司股份 49,2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郑桂华持有公司股份 49,2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谭飞持有公司股份 2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3%。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56,9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5%。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发前股份，且已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9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阳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连庆明、苏彩龙、黎晓明、石壮平、杨崇祥、周东耀、郑桂华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117,071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6%。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72,3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

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44,771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4%，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阳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于减持伟思医疗股份进展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阳和投资、连庆明、苏彩龙、黎晓明、石壮平、杨崇祥、周东耀、郑桂华、谭飞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356,981	6.35%	IPO 前取得：4,356,981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阳和投资、连庆明、苏彩龙、黎晓明、石壮平、杨崇祥、周东耀、郑桂华、谭飞	4,356,981	6.35%	签订了《一致行动人承诺函》，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合计	4,356,981	6.35%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阳和投资、连庆明、苏彩龙、黎晓明、石壮平、杨崇祥、周东耀、郑桂华、谭飞	121,295	0.177%	2022/10/17 ~2023/1/15	集中 竞价 交易	56-65.14	7,102,842.76	4,235,686	6.17%

注：

- 1、阳和投资本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500 股；杨崇祥先生本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1,559 股；郑桂华女士本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9,236 股。其他一致行动人在减持期间未进行减持。
- 2、黎晓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其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43,2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4.97%；谭飞女士虽为一致行动人，但是本次无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阳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阳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连庆明、苏彩龙、黎晓明、石壮平、杨崇祥、周东耀、郑桂华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自主决定。在减持实施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